

共青团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委员会 关于 2019 年大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 “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总结通报工作的 预通知

各二级学院团委：

根据《关于组织开展 2019 年大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热海大团[2019]8 号）文件要求，2019 年我校 12333 名学生参加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成立校级社会实践团队 54 支，实践内容涵盖理论普及宣讲团、历史成就观察团、依法治国宣讲团、科技支农帮扶团、教育关爱服务团、文化艺术服务团、美丽中国实践团、其他志愿服务实践团等多个领域，并且参加了“青年大学习”行动等专项活动。按照《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团队管理办法》和《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学分制管理实施办法》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为树立典型、表彰先进，巩固和扩大已取得的成果，促进社会实践活动继续深入开展，校团委将开展 2019 年大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总结通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预通知如下：

一、开展时间

2019 年 10 月至 11 月

二、参与范围

参与组织、指导和开展我校 2019 年大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并取得突出成果的二级学院团委、校级实践团队和个人。

三、工作安排

（一）广泛宣传活动成果

1. 各二级学院团委对本学院 2019 年“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总体情况进行梳理，根据工作实际，从工作部署及推进措施、组织动员方式、活动参与情况、重点活动内容及活动成效、创新做法等方面形成图文宣传稿件与微信推送。并由校团委新媒体中心牵头制作“青春心向党、建功新时代”2019 年“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系列主题报道，通过微信、微博等渠道，选编活动中的优秀案例、创新做法，进行传播推广，将活动中的感人事迹、实践成果盒心得体会向广大青年学生宣传，使更多学生受到教育，提升“三下乡”实践活动的育人功效。

2. 各二级学院团委开展“三下乡”主题报告会、分享会，组织优秀实践团队、个人在青年学生中分享暑期社会实践的鲜活事例、实践成果、活动感悟等，扩大“三下乡”实践活动的影响范围。

（二）社会实践检查工作

1. 检查方式：分组交叉检查、抽查原始材料、实地走访、集中汇报。

2. 检查内容：

由校团委大学生创新实践服务中心组织各二级学院团委相关部门交叉检查 2019 年暑期社会实践论文（调查报告）完成情况、实践论文（调查报告）雷同抄袭情况和社会实践活动反馈表弄虚作假情况等，并听取工作汇报。

由校团委组织各二级学院团委召开 2019 年暑期社会实践集中工作汇报会，听取各二级学院团委对本次实践活动的工作汇报，包括前期动员部署工作、中期组织开展情况及亮点工作和后期总结工作及学分制落实情况等。

3. 检查时间：2019 年 11 月 1 日前，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4. 检查要求：

由二级学院自查发现的实践论文（调查报告）雷同抄袭和社会实践活动反馈表弄虚作假者，由二级学院做出相应处理；由校团委抽查发现的，取消其年度暑期社会实践成绩、相应评奖评优资格并按照学校相关规定处理。具体规定参照《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学生管理规定》、《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学生违纪处分管理规定》、《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学生考试违纪和作弊处理规定》和《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学分制管理实施办法》。

（三）通报优秀工作典型

1. 校团委将对在 2019 年“三下乡”实践活动中表现优秀、成绩突出的 5 个单位、16 支团队和 363 名个人。

2. 通报表扬名单通过“基层申报——二级学院团委推荐——校团委组织评议”的流程产生。各单位、实践团队、个人进行申报，二级学院团委将推荐对象汇总至校团委，各二级学院团委按照分配名额推荐，校团委将对各二级学院团委推荐的集体和个人进行审核评定。

四、推荐对象及评选条件

（一）优秀单位

优秀单位为在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中表现优秀、成效明显的单位。评选条件：工作部署及时，推进措施完善、活动参与度高、重点活动内容创新、活动成效显著，单位成立校级实践团队 1 支以上（含 1 支）。

（二）优秀实践团队

优秀实践团队为在实践中针对性强、效果显著的实践团队。评选条件：各二级学院团委在活动部署阶段申报的校级实践团队。活动计划周密，主题鲜明，重点工作突出，活动形式内容丰富多

样，能够认真按照全省统一部署开展工作，调查报告（实践论文）质量高。

（三）优秀个人

优秀个人分为优秀指导教师、学生积极分子（团队）和学生积极分子（个人）三项。

优秀指导教师为在“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的指导老师。评选条件：从实际出发，对本实践队的活动内容、形式等做出精心设计和安排，制定切实可行的活动方案，落实具体措施，能够通过宣传发动工作充分调动学生参与活动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指导有方，安全、圆满地完成实践活动。

学生积极分子为在活动中工作积极、遵守纪律并取得突出成绩的学生。评选条件：在活动中严于律己，遵规守纪，积极参加实践活动，团结同学，服从实践队的工作安排，努力为群众解决实际问题，注重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各方面表现突出，其中学生积极分子（团队）须为校级实践团队成员、每个团队推荐人数不超过2人，学生积极分子（个人）为个人实践的学生。

五、有关要求

（一）申报材料

优秀单位申报材料包括：优秀单位申报表（附件3）和本单位活动总体宣传稿件。

优秀实践团队申报材料包括：优秀团队申报表（附件4）、团队实践论文（调查报告）、活动期间新闻宣传链接、图文材料、实践团队总结和团队成员个人总结以及实践团队日志。

优秀个人（优秀指导教师、学生积极分子（团队）、学生积极分子（个人））申报材料包括：申报表（附件5、附件6、附件7）、社会实践活动反馈表（教师除外）、个人实践事迹（2000

字以内）。

（二）报送要求

各二级学院以学院团委为单位报送本学院申报材料，电子版材料 11 月 20 日前，统一命名为“XX 学院 2019 年暑期社会实践评选申报材料”打包发送至校团委大学生创新实践服务中心邮箱：rhdxtwcs@163.com，纸质版材料于 11 月 20 日交送至留学生公寓 132 校团委办公室。

附件 1：推荐名额分配表

附件 2：申报汇总表

附件 3：优秀单位申报表

附件 4：优秀团队申报表

附件 5：优秀指导教师申报表

附件 6：学生积极分子（团队）申报表

附件 7：学生积极分子（个人）申报表

共青团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委员会

2019 年 10 月 22 日

附件 1:

推荐名额分配表

单 位 奖 项	参与 人数	先进集体		先进个人		
		优秀 单位	优秀 团队	优秀 指导 教师	学生积极 分子（团队）	学生积极 分子（个人）
海洋科学技术学院	205	根据 学院 上交 材料 择优 评选 5 个	校 级 立 项 团 队 择 优 评 选 16 个	校 级 立 项 团 队 指 导 教 师 择 优 评 选 18 人	校 级 立 项 团 队 成 员 择 优 评 选 91 人	5
水产与生命学院	650					13
生态环境学院	783					16
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	307					7
海洋信息工程学院	646					13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673					14
理学院	452					9
旅游学院	1168					24
商学院	1209					25
人文社会科学学院	1293					26
外国语学院	722					15
马克思主义学院	128					3
艺术学院	471					10
创意设计学院	457					10
体育与健康学院	579					12
民族学院	2590					52
合计	12333	5	16	18	91	254

注：1. 先进单位按二级学院数的 30%评优，先进团队按校级团队总数的 30%评选；
2. 优秀指导教师按照校级立项团队指导教师的 30%评选。
3. 学生积极分子（团队）按参与校级团队总人数的 30%评选、学生积极分子（个人）按学院参与人数的 2%评选。
4. 最终评选名额根据各二级学院申报情况择优确定。

附件 2:

申报汇总表

二级学院团委（盖章）：

填报人：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项 目	名 称
优秀单位	
优秀团队	
优秀指导教师	
学生积极分子（团队）	
学生积极分子（个人）	

注：此表可根据申报实际情况自行修改。

附件 3:

优秀单位申报表

学 院		负责老师	
学院人数		联系电话	
申报奖项	2019 年暑期社会实践优秀单位		
必 备 条 件	☐ 按时上报全院社会实践活动方案和团队立项表; ☐ 每年放暑假前召开了全院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动员大会; ☐ 申报并经学校团委立项的社会实践团队 1 个以上; ☐ 全院学生社会实践学生参与率在 95%以上; ☐ 按时上交全系社会实践总结材料和学生成绩单。		
优 先 条 件	☐ 院里社会实践团队组织情况及活动效果良好, 被省级以上报纸、电台、电视台等新闻媒体正面宣传报道一次以上的 (依照报纸, 录像等图文资料); ☐ 学生社会实践论文在被省级以上学术刊物采用数量达三篇以上的; ☐ 每年 11 月前召开全院总结评比表彰大会; ☐ 新生入学时出版一期社会实践成果展览宣传栏。		
文字总结	文字总结 (2000 字以内): ☐ 是 ☐ 否		
团 组 组 织 意 见	院团组织意见	校团委意见	
	经院团委审核, 以上情况属实, 同意推荐参加 暑期社会实践优秀单位 奖项评比。 (学院团委盖章) 年 月 日	 (盖 章) 年 月 日	

注: 1、所填写项目必须真实, 否则取消评优资格。

2、“必备条件、优先条件”栏目, 请在符合条件的项目前打勾。

附件 4:

先进团队申报表

团队名称		团队队长	
实践时间地点		团队人数	
团队成员			
申报奖项	2019 年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优秀团队	队长电话	
必备条件	☐ 团队有队旗；队员统一服装；分工合理、各尽其责，队员关系融洽，共同协作，具有团队凝聚力； ☐ 实践具有特色，主题鲜明，内容详实，达到实践预期效果； ☐ 实践团队具有一套切实可行的安全机制，安全有专人负责，无安全事故； ☐ 按计划按要求完成社会实践任务，实践活动取得积极的社会效应； ☐ 在实践过程或结束后一周内编发至少一条新闻简讯至校团委； ☐ 规定时间内完成材料上报工作，且符合材料上交要求； ☐ 实践团队内成员社会实践课程无不及格现象。		
优先条件	☐ 实践成果突出，实践论文有较高学术水平和实际意义，成员社会实践论文在被省级以上学术刊采用数量达一篇以上的。 ☐ 团队在实践过程中，注重宣传，主动与地方媒体联系，有相关媒体的正面报道（依照报纸，录像等图文资料）。 ☐ 团队的实践活动服务于当地，在实践地产生了积极的社会影响，建立与实践基地的合作意向，实践活动具有传承性和可持续发展性。 ☐ 团队成员在实践过程中具有较强的团队精神，勇于面对困难，积极解决困难，团队事迹感人，充分体现海南热带海洋学院的优良校风，树立良好形象。		
文字总结	文字总结（2000 字以内）： ☐ 是 ☐ 否		
团组织意见	院团组织意见	校团委意见	
	经院团委审核，以上情况属实，同意推荐参加 暑期社会实践优秀团队 奖项评比。 （学院团委盖章） 年 月 日	（盖 章） 年 月 日	

注：1、所填写项目必须真实，否则取消评优资格。
2、“必备条件、优先条件”栏目，请在符合条件的项目前打勾。

附件 5:

优秀指导教师申报表

学 院		申 报 人	
指导团队		联系电话	
申报奖项	2019 年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优秀指导教师		
必 备 条 件	☐参加实践团队指导确定实践主题、拟定实践计划，指导帮助学生总结社会实践成果； ☐积极组织或参与学生的思想动员以及安全保障、交往礼仪、社会调查基本方法等方面的培训工作； ☐主动为学生提供社会实践的机会，积极帮助团队负责人与实践地进行联系接洽； ☐指导的团队制定一套切实可行的安全机制，安全有专人负责，无安全事故； ☐指导实践团队进行实践活动的宣传总结，认真、及时做好实践成果挖掘、深化工作		
优 先 条 件	☐随团参与实践活动，深入到实践活动中，与同学们同甘共苦，热心帮助实践团成员解决活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确保实践活动安全，圆满完成实践任务； ☐立足于学生，积极为学生创造社会实践条件，认真组织，积极贯彻，开拓创新，对学院、学校的社会实践工作做出突出贡献； ☐所带团队获得校级暑期社会实践先进团队。 ☐实践过程中有突出事迹被相关媒体的正面报道（依照报纸，录像等图文资料）。		
文字总结	文字总结（2000 字以内）： ☐ 是 ☐ 否		
团 组 组 织 意 见	院团组织意见	校团委意见	
	经院团委审核,以上情况属实, 同意推荐参加 社会实践优秀指导教师 奖项评比。 (学院团委盖章) 年 月 日	(盖 章) 年 月 日	

注：1、所填写项目必须真实，否则取消评优资格。
2、“必备条件、优先条件”栏目，请在符合条件的项目前打勾。

附件 6:

学生积极分子（团队）申报表

学院班级		申 报 人	
团队名称		联系电话	
申报奖项	2019 年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大学生暑期 社会实践学生积极分子（团队）		网络注册志 愿者编号
必 备 条 件	☐ 在暑期内参加一次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并且真实、有效地完成《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反馈表》中的全部内容，包括社会实践活动或访谈； ☐ 社会实践优秀论文（调研报告）成绩优秀（80 分以上，含 80 分）； ☐ 必须为注册志愿者。		
优 先 条 件	☐ 实践成果突出，且有建设性，被有关部门采用的； ☐ 社会实践产生重要社会影响，并有相关正面媒体报道者； ☐ 精心策划、认真组织，为班级、团队、同学参加社会实践做出贡献者； ☐ 实践过程中有见义勇为、救死扶伤等英勇行为者。		
文字总结	文字总结（2000 字以内）： ☐ 是 ☐ 否		
团 组 组 织 意 见	院团组织意见	校团委意见	
	经院团委审核,以上情况属实, 同意推荐参加 社会实践学生积极分子 （团队） 奖项评比。 （学院团委盖章） 年 月 日	（盖 章） 年 月 日	

注：1、所填写项目必须真实，否则取消评优资格。

2、“必备条件、优先条件”栏目，请在符合条件的项目前打勾。

附件:7:

学生积极分子（个人）申报表

学院班级		申 报 人	
实践时间 地点		联系电话	
申报奖项	2019 年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大学生暑期 社会实践学生积极分子（个人）	网络注册志 愿者编号	
必 备 条 件	☐ 在暑期内参加一次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并且真实、有效地完成《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反馈表》中的全部内容，包括社会实践活动或访谈； ☐ 社会实践优秀论文（调研报告）成绩优秀（80 分以上，含 80 分）； ☐ 必须为注册志愿者。		
优 先 条 件	☐ 实践成果突出，且有建设性，被有关部门采用的； ☐ 社会实践产生重要社会影响，并有相关正面媒体报道者； ☐ 精心策划、认真组织，为班级、团队、同学参加社会实践做出贡献者； ☐ 实践过程中有见义勇为、救死扶伤等英勇行为者。		
文字总结	文字总结（2000 字以内）： ☐ 是 ☐ 否		
团 组 组 织 意 见	院团组织意见	校团委意见	
	经院团委审核,以上情况属实, 同意推荐参加 社会实践学生积极分子 （个人） 奖项评比。 （学院团委盖章） 年 月 日	（盖 章） 年 月 日	

注：1、所填写项目必须真实，否则取消评优资格。

2、“必备条件、优先条件”栏目，请在符合条件的项目前打勾。